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电子商务

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级相关部门：

为提高我市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水平，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1号)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政办发〔2018〕120号）精神，结合绍兴实际，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完善协同发展产业政策

创新公共服务设施管理方式，强化物流基地扶持政策落地，引导建设符合省“四好农村路”标准的智能快件箱、快递末端综合服务场所网点，为专业化、公共化、平台化、集约化的快递末端网点提供用地保障等配套政策。新建小区、楼宇、园区等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建设快递服务场所、智能信报箱，对快递企业进场提供便利。＜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建设局、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1. 强化协同发展规划引领

健全地方规划体系，将快递物流业发展规划纳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和交通运输规划，构建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县、乡、村三级快递物流服务体系。＜市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引导快递物流企业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加强快件处理中心、基层网点等网络节点建设，构建层级合理、规模适当、需求匹配的电子商务快递物流网络。＜市发改委、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

1. 加强基础设施用地保障

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用地计划，统筹安排快递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用地。在不改变用地主体、规划条件的前提下，利用存量房产和土地资源建设电子商务快递物流项目的，可在5年内保持土地原用途和权利类型不变；5年期满后需办理相关用地手续的，可采取协议方式办理。支持利用工业企业旧厂房、旧仓库和存量土地建设快递物流服务设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区、县（市）政府＞

四、推进电商物流园区建设

推动电子商务园区与快递物流园区协同发展，形成集聚效应。鼓励传统物流园区适应电子商务和快递业发展需求转型升级，提升仓储、运输、配送、信息等综合管理和服务水平。＜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以小微企业园区规划建设为契机，通过政策引导，鼓励快递企业融入小微企业园发展，创新服务产品和配送体系，提高产业协作配套水平，提升快递业与小微企业园的融合度，助推建设产业链条完备、服务平台完善的现代产业集聚群。＜市经信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

五、优化车辆运营通行管理

依法规范快递服务车辆管理，推动快递服务车辆标准化。加强对快递服务车辆驾驶人员交通安全教育，支持快递企业为快递服务车辆统一购买交通意外险。建立信息日常沟通和执法检查联动机制，推进信息化管理模式，定期交流快递服务车辆管理情况。＜市邮政管理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区、县（市）政府＞完善城市配送车辆通行管理政策，合理确定通行区域和时段，对快递服务车辆给予通行便利。完善商业、居住、院校等区域配送车辆停靠、装卸等设施，推广分时停车、错时停车等措施，进一步提高停车设施利用率。＜市公安局、市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

六、提高快递末端服务质量

开展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提升工程。推进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点建设，完善末端物流网络。合理规划布局农村物流基础设施，整合农村现有运输资源，加快构建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农村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中心或中转站，提升农村物流企业运营服务水平。＜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鼓励智能快件箱建设，大力推进社区、院校、商务中心等物流末端节点布局。鼓励快递企业开展投递服务合作，建设快递末端综合服务场所，开展联收联投。鼓励快递物流企业、电子商务企业与连锁商业机构、便利店、高等院校开展合作，拓展“快递+零售”模式，提供多样化、个性化服务。＜市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1. 提升安全监管信息化水平

加强快递业监管队伍建设。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更好落实实名寄递制度，进一步健全行业安全保障机制，维护公共安全和国家安全。依托“雪亮工程”项目，建设一套覆盖全市所有寄递企业和网点的监控视频系统，并联网接入视频共享总平台，实现视频共享平台、“基层治理四平台”等平台视频资源共享。＜市公安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

八、促进供应链协同发展

鼓励企业集成应用各类信息技术，发展仓配一体化服务，整合共享上下游资源，促进商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无缝衔接和高效流动。推进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提高电子商务企业与快递物流企业供应链协同效率。引导电子商务企业与快递物流企业加强系统互联和业务联动，共同提高数据共享和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水平。鼓励物流企业参与制造业物流业务整合，实现物流与制造联动发展。＜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市、县（市）政府＞

六、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
 鼓励电子商务企业与快递物流企业开展供应链绿色流程再造，提高资源复用率，降低企业成本。加强能源管理，建立绿色节能低碳运营管理流程和机制，在仓库、分拨中心、数据中心、管理中心等场所推广应用节水、节电、节能等新技术新设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鼓励企业综合运用电子商务交易、物流配送等信息，优化调度，减少车辆空载和在途时间。鼓励快递物流领域加快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和满足更高排放标准的燃油汽车，逐步提高新能源汽车使用比例。＜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区、县（市）政府＞

十、完善协同发展制度环境

以“最多跑一次”为牵引深化“放管服”改革，简化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程序，实施快递末端网点备案管理，实现许可备案事项网上统一办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挥行业协会作用，推动行业自治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引导电子商务、物流和快递等平台型企业健全平台服务协议、交易规则和信用评价制度，切实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市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各区、县（市）政府＞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明确责任分工，强化工作落实。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工作指导，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